

盐池县财政局文件

盐财（农）指标〔2023〕479号

关于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共产党盐池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使用2023年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的通知》（盐党农办发〔2023〕48号）、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盐财农指标〔2023〕21号）、《关于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

知》（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文件要求，经研究，现将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72.867381万元予以收回调整使用，本次下达的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属于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内资金。

收回资金和调整下达资金对应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具体项目科目分类详见附件。

- 附件：1.收回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结余资金统计表
2.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第四次）



盐池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附件1:

收回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结余资金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资金下达文号	结余资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2.867381	40.861894	132.005487							
1	惠安堡镇	惠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21号	40.861894	40.861894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库集中支付
2	惠安堡镇	惠苑村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四期)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65.860259		65.860259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库集中支付
3	惠安堡镇	惠安堡镇麦前线水毁涵桥维修工程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2.045228		2.045228	2130505	生产发展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国库集中支付
4	惠安堡镇	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1.10		1.1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库集中支付
5	花马池镇	北塘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30		3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库集中支付
6	王乐井乡	王乐井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33		33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库集中支付

附件2:

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第四次）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2.867381	40.861894	132.005487							
1	交通运输局	通村公路建设	54.904006		54.90400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2	农业农村局	小杂粮种植补助	117.963375	40.861894	77.101481	2130505	生产发展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中国共产党

盐池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盐党农办发〔2023〕48号



关于调整使用 2023 年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项目资金的通知

县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我县 2023 年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实施已基本完成，为进一步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率，现对 2023 年部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结余资金做如下调整安排：

一、收回项目结余资金 1728673.81 元（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408618.94 元、自治区衔接资金 1320054.87 元）。其中：1. 惠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资金 408618.94 元；2. 惠苑村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四期）资金 658602.59 元；3. 惠安堡镇麦萌线水毁涵桥维修工程项目资金 20452.28 元；4. 惠安堡镇高

质量庭院经济发展项目资金 11000.00 元；5.花马池镇北塘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资金 300000.00 元；6.王乐井乡王乐井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资金 330000.00 元。

二、安排项目资金 1728673.81 元（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408618.94 元、自治区衔接资金 1320054.87 元）。继续用于支持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其中：1.2023 年通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549040.06 元（自治区衔接资金）；2.2023 年小杂粮种植补助资金 1179633.75 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408618.94 元、自治区衔接资金 771014.81 元）。

- 附件：1.盐池县 2023 年收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统计表（第三次）
- 2.盐池县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调整表（第三次）

中共盐池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4 日



中共盐池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4 日印发

盐池县2023年收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统计表（第三次）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下达资金文号	结余金额（元）			备注
				合计	中央衔接资金	自治区衔接资金	
合计				1728673.81	408618.94	1320054.87	
1	惠安堡镇	惠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21号	408618.94	408618.94		
2		惠苑村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四期）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658602.59		658602.59	
3		惠安堡镇麦萌线水毁涵桥维修工程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20452.28		20452.28	
4	花马池镇	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11000.00		11000.00	
5		北塘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300000.00		300000.00	
6	王乐井乡	王乐井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盐财（农）指标【2023】157号	330000.00		330000.00	

盐池县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 调整表（第三次）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增加资金（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单位	备注
		合计	中央衔接资金	自治区衔接资金			
	合计	1728673.81	408618.94	1320054.87			
1	2023年通村公路建设	549040.06		549040.06	在全县新修村级公路4条22公里。	交通局	
2	2023年小杂粮种植补助	1179633.75	408618.94	771014.81	实2023年脱贫户、监测人口小杂粮补助。（每户不超过2000元、每亩补助40元）。	农业农村局	

